**镇江市第一人民医院财务信息平台安全改造论证公告**

镇江华信招投标代理服务有限公司受镇江市第一人民医院的委托，现对其镇江市第一人民医院财务信息平台安全改造项目进行论证，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论证。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镇江市第一人民医院财务信息平台安全改造

2.项目编号：ZJHX-(2023)F论字第0026号

3.预算金额：55万元，论证报价超过预算金额的为无效报价，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4.项目简要说明：因医院建设财务信息平台，财务系统数据是极其重要的和敏感的数据，数据泄露后会造成社会秩序、医院利益造成严重危害，数据安全法的颁布对数据的分级分类、数据安全提出了更高的要求，2022年信息系统等级保护测评工作已经完成，根据测评结果，我院财务平台业务缺乏相应的数据保护和防护，所以申请添置防统方和数据脱敏服务加强数据安全以满足等保相关要求。（具体要求详见第三章项目需求）。

5.服务期：3年。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论证；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论证活动。本次论证确定成交供应商数量1名。

**二、合格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供应商符合基本资格条件的声明函）；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本项目属于服务类项目，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所称中型、小型、微型企业须满足《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第二条和第四条的规定，服务应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

（2）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行业主要为信息技术服务业，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

（3）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请对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论证文件**

1.时间：自公告之日起至2023年6月30日，每日9时至16时（节假日除外）

2.方式：本项目接受邮箱报名，通过邮箱报名的请将领取论证文件所需资料的电子扫描件发送至zjhxztb@163.com并电话告知，论证文件费汇至论证保证金账户。

3.售价：本套论证文件售价人民币伍佰元整，售后不退。

4.登记领取论证文件时需提供下列材料：**（以下材料需复印件加盖公章）**

（1）营业执照复印件；（2）“单位介绍信+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或“法人授权书+法人身份证及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3）供应商论证文件领取登记表（咨询论证组织方报名联系人提供）。

**没有按要求登记领取论证文件的供应商，其论证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四、提交论证响应文件截止、论证会开始时间和地点**

1.论证响应文件现场接收时间：2023年7月3日14:00（北京时间）。

2.论证响应文件现场接收截止时间：2023年7月3日14:30（北京时间）。

3.论证会地点：镇江市第一人民医院信息中心。

**五、其他补充事宜**

1.论证响应文件数量要求**：**正本1份，副本4份。**请供应商另行准备一份与纸质投标文件一致的PDF电子文档（签字盖章后的扫描件），论证现场随论证响应文件一同提交。**

2.**可接受邮寄论证响应文件**

邮寄地址：镇江市庄泉路1号南山华庭商务中心3幢206室

联系人：严莹 联系电话：13914555697

3.论证保证金要求

供应商在论证前，需交纳人民币**7837.5元（人民币柒仟捌佰叁拾柒元伍角）**的论证保证金给镇江华信招投标代理服务有限公司，论证保证金仅接受电汇、网上银行支付等非现金形式交纳。论证保证金必须在论证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前到达镇江华信招投标代理服务有限公司以下银行账户，否则论证响应无效。

 收款单位：镇江华信招投标代理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民生银行镇江润州支行

账 号：9902000523781540

4.论证方不统一组织现场查勘，供应商可自行联系论证方联系查勘。

**六、对本次论证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论证人信息

论证人：镇江市第一人民医院

地 址：镇江市电力路8号

联系人：雷工 联系电话： 13913433757

2.论证组织方信息

名称：镇江华信招投标代理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镇江市庄泉路1号南山华庭商务中心3幢206室

项目经理及论证文件答疑联系人：韩佳 联系电话：13913420672

内勤经理及获取论证文件联系人：严莹 联系电话：13914555697，0511-88083481